

京城

京城
情报司

季灵〇著

古风言情+侦探破案，堪比《簪中录》的推理言情小说

新晋人气作者季灵“古代三司”最新力作

《京城情报司》姐妹篇

京城

利狀司

季靈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京城刑狱司 / 季灵著. —重庆 : 重庆出版社, 2018.10

ISBN 978-7-229-11185-4

I. ①京… II. ①季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103878号

京城刑狱司

JINGCHENG XINGYUSI

季 灵 著

责任编辑：罗玉平 李 雯

责任校对：郑 葱

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：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市鹏程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：023-615206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：720×1000 1/16 印张：16 字数：350千

2018年10月第1版 2018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11185-4

定价：35.8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: 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•
作者简介

季灵，上海市作协会员，上海市网络作协会员，创作八年间，共出版简、繁体书十余册，发表中短篇四十余篇，创作网络小说千余万字。《京城刑狱司》是“古代三司”（刑狱、情报、律政）中的第一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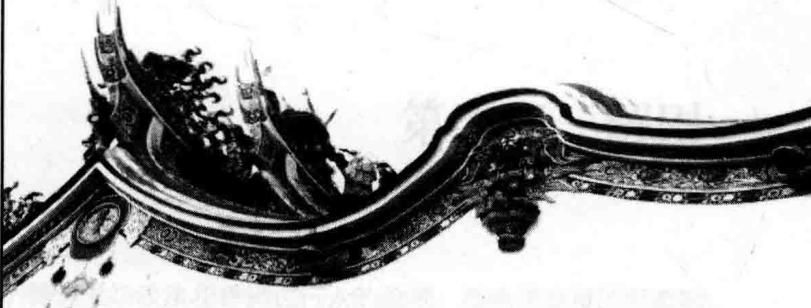
◆新书推荐◆



责任编辑：罗玉平 李雯
装帧设计：意书坊
封面绘图：容 境

试读结束，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.ertongbook.com

目录



第1章	解围	/1
第2章	女尼之死	/9
第3章	采花恶鬼	/20
第4章	成国公夫人	/28
第5章	爆发	/37
第6章	惊艳	/48
第7章	一夫当关	/59
第8章	风波	/71
第9章	一唱一和	/83
第10章	针锋相对	/93
第11章	受害人研究	/103
第12章	心慌慌	/114
第13章	男女有别	/125
第14章	气喘吁吁	/136
第15章	逃避	/147
第16章	请婚	/160
第17章	假公济私	/171
第18章	大包大揽	/182
第19章	连续谋杀	/193
第20章	谈心	/203
第21章	爱恨嗔痴	/212
第22章	壁咚	/221
第23章	落幕	/231
番外	眉间心上，情切情怯	/245

第1章 解围

阳光明媚的清晨，初夏的微风夹杂淡淡花香拂过行人的脸颊，那略带凉意的温柔触感，仿佛上好的绸缎抚过肌肤。

京城的近郊，八角镇经历一夜的疾风劲雨，蓝色的天空万里无云。晨光下，瑰丽的蓝色明净而通透，犹如一块巨大的宝石。

镇子的中央，一座三层小楼傲然兀立。小楼的屋檐四角翘伸，若飞举之势，又如大鹏展翅，雄伟却不失灵动。飞鸟叽叽喳喳落在屋脊上，就连空气中都流转着活泼的气息。

小楼的屋檐下，侍卫与衙差分立在客房的四个角落，屋子内气氛凝重。

临窗的案桌旁，二十出头的年轻公子卓然独坐。他右手持卷，左手握杯，修长干净的手指轻抚白瓷杯盏。冒着热气的杯盏内，碧绿的茶汤微波荡漾，隐约倒映出男人俊秀的五官。调皮的夏风穿过窗棂，卷起男人的黑发，那一抹灵动仿佛为了印证，他并非画中的谪仙。

小厮山柏恭立在窗边，眼角的余光时不时偷瞄窗口的人影。

突然，众人只闻“扑通”一声，五十出头的干瘦老头跪倒在地，豆大的汗珠一滴又一滴从他的额头滚落。老头名叫吕岐山，是梁县县丞，衙门设在八角镇。

“山柏，给吕大人搬一把椅子。”年轻公子随口吩咐小厮，眉毛都没有动一下。他名叫宋青沫，是提点刑狱司的刑狱使。

“宋……宋……宋……大人……”吕岐山结结巴巴，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。他生怕惹恼宋青沫，急着想要站起身，却又力不从心。

“吕大人。”山柏赶忙扶起吕岐山，搀扶他到一旁的长凳上坐下。

吕岐山眼观鼻鼻观心，明明不敢坐，却又不敢站起身，汗水早已沾湿他的衣领，整个人摇摇欲坠，仿佛下一刻就会昏厥过去。

“吕大人，小的给您倒一杯热茶？”山柏生怕他会虚脱，连累自家主子背负莫须有的名声。

“不……不用了……多谢。”吕岐山赶忙摇头。他考了一辈子科举，临老好不容易补了从八品县丞的缺，偏又遇上宋青沫每隔三个月就来八角镇点查刑狱。他上任不过一年半，足足瘦了二十斤。

吕岐山默默低下头，反复回忆最近三个月发生的案件，生怕被宋青沫抓住错处。莫名其妙地，他想起镇上谣传的那桩“诡事”，立时吓得冷汗涔涔，紧抿嘴唇不敢出声。

静谧的空间，众人屏息静气。宋青沫专心致志地翻阅卷宗，似乎就连街上的喧嚣也被他的专注摒除在了窗外，屋子内只剩下沙沙的书页声。



“陶妈妈，你看，果真已经开花了！”街上传来清甜软糯的女声。那声音打破了一室的宁静。

宋青沫放下卷宗，循声望去。

客栈外的街道旁，合欢树碧绿的枝叶在白墙黑瓦间舒展身姿，成片的粉红色绒球花似天边的彩霞。此时正是合欢花盛放的季节，娇艳的花朵在湛蓝的天空下更显得明媚欢愉。

宋青沫微微勾起嘴角，远远注视女孩的身影。

熙熙攘攘的人群中，不起眼的驴板车缓缓前行，说话的少女端坐车头。从宋青沫的角度，他只能看到又粗又黑的发辫，还有车辕下微微晃动的双脚。

“三爷？”山柏顺着宋青沫的视线看去。明晃晃的阳光下人头攒动，并没有什么特别。

“什么事？”宋青沫收回目光，复又拿起卷宗。

“哦？”山柏愣了一下，心道：三爷，是您走神了。他不敢说出这话，赔着笑脸解释，“那边的合欢树，据说是夫人偶然经过八角镇的时候，亲口命人种下的。算起来，距今已有十多年了。”

“嗯。”宋青沫淡淡地应一声，不置可否。

一旁，吕岐山的眼皮跳了跳。他是南方人，合欢树在南方寓意忠贞不渝的爱情，满街都是。京城隶属北方，合欢树并不多见。

他犹记得，前任县丞特意告诉他，街边那棵合欢树乃京城的贵人命人栽种于此。难道贵人就是成国公夫人，宋青沫的母亲？

吕岐山的心思千回百转间，坐着驴车的少女已然跃下车子。她三步并作两步朝合欢树跑去，绕着碗口粗的树干转了两个圈，仰头向上张望。

一阵微风拂过，几朵粉红色的绒球花随风飘落。

少女轻盈地转身，脚尖点地一跃而起。发辫与衣带齐舞的瞬间，毛茸茸的落花已经全数落入少女的掌心。

“哦，哦，哦！”驴车旁边的中年夫妇一边叫唤，一边疾步走到少女身旁，对着她轻轻摇头。她姓陶，少女称呼她陶妈妈。

少女环顾四周，确认没有人注意到自己，她对着陶氏讨好地笑了笑，黑白分明的杏眼好似会说话一般。

陶氏的表情瞬间软化了。

少女托举右手，满脸笑容，嘴里赞叹：“陶妈妈，你看，这花真漂亮。”

陶氏点点头，用手语催促她赶快上车。她是哑巴，能听不会说。

少女乖巧地坐回驴车，恋恋不舍地盯着满树的合欢花。她名叫飞染，在八角镇外的净心庵长大。整个庵堂只有她、陶氏，以及她的师父息嗔师太。从她开始记事，她每天都在庵堂习字练武，每隔三个月才能下山采买。这一刻，她虽然舍不得绿树繁花的盛景，



但她的注意力很快被路边的商贩吸引。

不多会儿，飞染指着路边的小摊贩询问陶氏：“陶妈妈，那个鬼面具好有趣，我能买一个回去吗？”

陶氏转头看去，青面獠牙的鬼面具看起来有些恐怖。她宠溺地点点头，目不转睛看着飞染走向商贩，与对方讨价还价。

须臾，飞染拿着鬼面具坐回驴车，主仆两人继续前行，直到驴车在米铺外面停下。陶氏独自走入铺子。飞染坐在车头百无聊赖，拿着面具把玩。很快，温暖的阳光晒得她昏昏欲睡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驴子惨烈地嘶叫一声，撒开蹄子往人群冲去。

飞染顿时睡意全消，赶忙抓住缰绳。“前面的人，快闪开！”她急促地大叫，忽见七八丈开外，五六岁的孩童站在街道中央，呆呆地望着失控的驴车。

转瞬间，驴子的前蹄眼见就要踏上小男孩，飞染一跃而起，一掌劈向驴子的脖颈。

街上的百姓尚未反应过来，就听驴子惨叫一声，轰然倒地，四肢抽搐几下，没了气息。顿时，整条街道鸦雀无声，所有人的目光齐齐落在飞染身上。

飞染飞奔上前，搂住吓傻的小男孩，轻拍他的背，低声安抚他：“没事了，别怕。”

“姑娘，你……”众人一脸不可思议。

在驴子倒地前一刻，任何人看到飞染只有一个印象：小姑娘长得真水灵，面若桃花，淡抹朱粉，特别是那双大眼睛，顾盼生辉。这会儿，什么都及不上死驴子带给大伙的震撼。

“那个……”飞染红着脸站起身，把小孩交给他的母亲，对着众人鞠躬致歉，“对不起，我家的驴子突然发狂，让大家受惊了。”她的双颊火辣辣的，就连耳根子都在冒热气。

“姑娘，你……一掌打死了一只驴子？”年轻的小伙说出了所有人心中的疑问。

“这个……”飞染恨不得挖个地洞钻下去，“其实……是我力气比较大。”她用力点头，“对，我力气很大！我从小就吃得多，所以力气大。”

人群中，宋青沫修长的手指轻抚鬼面具上的獠牙，眼角沾染淡淡的笑意。他环顾四周，视线落在一个中年男人身上，又看了看小孩的母亲。

吕岐山顺着他的目光看去，脸色微变。他认得那对男女，他们是闲汉陈五和他的老婆，两人多次设仙人跳骗人钱财。这会儿，围观的百姓没有一百也有八十，宋青沫为什么特别注意他们？他又是怎么知道，他们是小孩的父母？

“捉贼拿赃。”宋青沫对着吕岐山轻轻吐出四个字，又低声交代了手下几句，随即朝飞染走去。

“姑娘，这是你掉的面具吗？”宋青沫递上鬼面具。

宋青沫的声音听在飞染耳中犹如天籁。她接过面具，低声道谢：“是我掉的，谢谢公子。”她抬起头，目光触及他的笑容，不由得呆住了。



她一直坚信，自家师父就是书上描写的“绝色女子”，这一刻她才真正明白什么是“惊艳”。

他唇红齿白，气质温润，看上去就像师父前几天送给她的羊脂暖玉；他的眼睛仿佛会发光，宛若师父去年送给她的猫眼石；他发丝如黛，眉如柳叶，即便是师父送给她的端砚，也调不出如此浓重醇厚的黑色。

飞染看得出神，转念间才意识到，盯着别人看是不礼貌的行为。她急忙移开视线，再次向宋青沫道谢，眼角的余光朝米铺方向瞥去。

宋青沫把她的神色看得分明，心中掠过莫名的异样。她不只没有认出他，居然把他当成“玩物”一般欣赏。

他按捺不满的情绪，无比亲切地说：“姑娘，你家的驴子死了，不如我替你雇一辆马车吧？”不待飞染回答，他微微仰头，豪爽地宣布，“放心，雇车的银子本公子替你出了。”

“不用了，谢谢公子的好意，我的家人很快就会过来找我。”飞染心中暗暗着急。她弄出这样大动静，陶妈妈不可能没听到。

一旁，陈五夫妻被飞染手劈驴子的举动吓住，心中正踌躇，是否按计划行事。这会儿他们看到宋青沫华衣美服，一心英雄救美，又一副傻头傻脑的模样，再也顾不得其他。

陈五远远朝妻子使一个眼色。女人会意，狠狠掐一把儿子。小男孩本就惊魂未定，被母亲这么一掐，吓得不敢出声。

“大狗，你怎么了，大狗，你不要吓唬娘啊！”女人呼天抢地，抓着儿子的肩膀使劲摇晃。

小男孩被女人晃了几下，一口气喘不上来，嘴唇发青。

“怎么了？”陈五装模作样走近妻儿。

“她杀死我们的儿子，她是杀人凶手！”女人一屁股坐在地上，一手死死搂住儿子，一手指着飞染控诉：“她赶着驴车撞上我们家大狗，大狗才五岁啊！”她号啕大哭。

陈五恶狠狠地指控飞染：“你杀死我们的儿子，杀人偿命！”他期盼宋青沫好好要一要富家公子的做派，甩个几千两银子给他们。

可惜，宋青沫只是一味笑盈盈地站在原地，动也不动。

陈五微微一愣。此时此刻，他虽然惧怕飞染的蛮力，可他们箭在弦上，不可能半途而废。他上前两步，试图抓住飞染的衣领，嘴里叫嚷：“你杀死我的儿子，我要为儿子报仇！”话音未落，他右手握拳，用力朝飞染挥去。

飞染一时没有反应过来，驴子分明没踢到人啊！她正思量间，就见一只脏兮兮的手掌近在咫尺。她侧身闪躲，右手条件反射般抓住陈五的衣袖轻轻一扯。

众人只听“扑通”一声，陈五面朝下摔了个狗吃屎。大家一阵哄笑。

飞染手足无措，干巴巴地解释：“我刚才就说过，我力气很大的。”



坐在地上嚎哭的女人看傻了眼，下意识朝宋青沫看去，就见他似笑非笑斜睨自己，好像看笑话一般，丝毫没有插手的意图。她干嚎几嗓子，又朝飞染看去。

飞染走到女人面前，伸手搭住小男孩的脉搏。

“你干什么！”女人回过神，扯着嗓子叫嚷，“你杀死我的儿子，又打伤我的相公……”

“这位大嫂，你的儿子和相公都好端端的，你不用担心。”飞染宽慰她。

她至今都没有意识到，陈五夫妻想要讹诈她。这并非是她迟钝，而是她自小长在庵堂，鲜少与外界接触所致。对她而言，银子仅仅用来交换日常所需。至于师父给她的玉石啊，猫眼啊，就是漂亮的石头，价值和合欢树上的花朵，天上的云朵、星星是一样的。

当下，她看到小男孩脸色青白，急忙推开哭哭啼啼的女人，一手扶着瘦弱的小男孩，一手轻拍他的背。她才拍了三四下，小男孩“哇”的一声哭了出来，嘴唇慢慢有了血色。

“你看，没事了，他只是吓到了，又被你闷得喘不过气。”飞染笑眯眯地看着女人，“你若是不放心，再给他煎两剂定惊茶就是。”

“你……”女人咬牙暗恨，又不敢和飞染硬碰硬。她虚弱地控诉，“是你吓坏我的儿子，你别想就这么算了。”

飞染不解地问：“他被我家驴子吓到，驴子已经死了，难道你想鞭尸泄愤？”

围观的百姓看到小男孩压根没事，飞染一脸纯真不似作伪，好事者便在一旁起哄，有人甚至拿出了皮鞭。

另一边，陈五摔得七荤八素，半晌才回过神。他听到嘲笑声此起彼伏，忽然觉得鼻子一阵热乎乎的。他伸手一擦，衣袖上一大摊鲜血。

转念间，他的目光再次瞥向宋青沫，只见他白衣袂袂，腰间的碧玉更是通透圆润。他脑子一热，对着宋青沫哭诉：“这位公子，你得为我们做主啊，我们虽然命贱，但我们也算是良民，不能这样任人糟蹋！”

“我，做主？”宋青沫无辜地指着自己的鼻子，“我只是过路的，怎么替你们做主？”

陈五喉咙一哽。他总不能直白地说，你是有钱公子哥儿，既然你看上那位姑娘的美色，你就替她赔银子给我们吧！

他的眼神闪了闪，哀声控诉：“公子，你们分明是认识的。大伙儿亲眼看到，你们亲亲热热说话……”

“你胡说！”飞染怒斥。虽然大周朝民风开放，但她的师父是尼姑，他怎么能诬陷她们和男人有往来！

她气呼呼地说，“刚才我一个人坐在车子上等我的家人，也不知道怎么的，驴子突然就往前冲，差点撞着人。我情急之下只能一掌打死自家的驴子。”说到这，她着重指出，“幸亏我力气大。”

宋青沫勉强憋住笑意，朝驴子的尸体走去。他仔细看了两眼，一本正经地表示赞同：



“姑娘果真天生神力。”

飞染奇怪地瞥他一眼，拿起驴板车上的鬼面具继续解释：“这位公子刚好捡到面具，就把面具还给我，我对他说了一声‘谢谢’，仅此而已。”

“咦？”宋青沫突然弯下腰，食指在驴子背上轻轻一抹，诧异地说，“姑娘，你只是打了驴子的脖子，为什么它背上有血，像是被什么东西扎了。莫不是……”

他在原地转一个圈，让众人看清楚他手上的血迹，续而又对飞染说，“莫不是有人心存歹意，故意惊了你的驴子？”

宋青沫才说到这，一个小混混模样的男人“咚”的一声摔在地上。陶氏疾步走到飞染身前，展开双臂把她护在身后，“哦哦哦”对着小混混怒叫。

小混混摔得头晕目眩，哭丧着脸叫嚷：“我都不知道，是陈五，是他让我在米铺里面缠着这个哑巴，不让她出门。”

“原来是陈五设局，欺负人家小姑娘和哑巴！”众人恍然大悟，无不唾弃陈五夫妻。

宋青沫不慌不忙拿出帕子，慢慢擦去指尖的血迹，冷声陈述：“俗话说虎毒不食子。若不是这位姑娘心善，又恰巧天生神力，说不定……”他啧啧咂嘴，“真不知道这孩子是不是你们亲生的。”

一听这话，所有人都用谴责的目光盯着陈五夫妻，眼中满是鄙夷。

人群中，吕岐山旁观事情的始末，只觉得后背一阵凉飕飕的。

早几年，宋青沫不过十七八岁，还在大理寺当判官，京城的大小官员就在背后称呼他“鬼面判官”，貌胜潘安，心黑如墨。

转念间，吕岐山看向陈五夫妻的目光染上几分同情。

他看得出，陈五夫妻本来被地上的死驴子震慑，心生退意，但宋青沫就那样“风姿绰约”地站了出来，浑身上下全都写着：我是多金纨绔，你们快来讹诈我。

想到这，吕岐山心中一紧，赶忙走出人群，扬声询问：“发生了什么事？干吗围在这里？”

“吕大人。”宋青沫指了指地上的死驴子，又朝小混混努了努嘴，低声说，“物证、人证都齐了。”说罢，他转身走出人群。

飞染赶忙追上他，真诚地道谢：“公子，谢谢你，除了这个……”她扬了扬手中的鬼面具，“还有刚才的事。”

“不算太笨。”宋青沫轻笑。

飞染被他笑得一阵眩晕，低下头脱口而出：“公子长得这般好看，又有侠义心肠，一定会好人有好报。师父说，世上的事全都离不开‘因果’二字……总之，你我虽然萍水相逢，以后恐怕没有机会再见，但你的好心，我一定会……”

“我姓宋，字青沫。”宋青沫忽然觉得胸口发闷。她还是没有认出他。

飞染眨眨眼睛，一时没有反应过来。



宋青沫目光灼灼地注视她，却见她一脸茫然。他微微勾起嘴角，一字一顿说：“你想要报恩，总该记住恩人的名字吧？”

“可是我没有想过报恩啊！不是！”飞染涨红了脸，赶忙解释，“我的意思，人海茫茫，我和公子应该没有机会再见，更没有报恩的机会……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，我们无缘再见？”

飞染微微一怔，释然笑道：“是，公子说得对，有缘无缘谁都不能断言，这才是真正的‘缘’，是我执念了。”她坦荡荡地承诺，“宋公子，我叫飞染，今日欠你一个人情。有缘无缘，我都会记着。”她低头行礼，“再次谢过宋公子，我们就此别过。”说罢，她转身走向陶氏。

宋青沫呆立原地，脑海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：三月二十六是她的生辰，上个月她及笄了。

许久，他目送飞染和陶氏走向马车行，讪讪地回到客栈。

当天下午，宋青沫一行人正要启程回京，他收到一个口信，临时决定在八角镇再住一晚。

傍晚时分，吕岐山把陈五等人收监之后，毕恭毕敬地向宋青沫汇报结果。

他们说话的当口，掌柜的在门外请示：“宋公子，楼下来了一位出家人，带着俗家女弟子和一个哑巴，说是投栈……”他的声音渐渐弱了，小心翼翼地瞥一眼紧闭的房门。转念间，他扬声说：“我马上把她们赶走。”

“不碍事的。”宋青沫回答，“既是出家人，行个方便也无妨。”

掌柜的有些意外，不过他不敢询问缘由，匆匆道了一声“是”，下楼安排她们入住。

入夜，万籁俱寂，一个修长的身影漫步在空旷的街道上。他缓缓行至街角的合欢树下，驻足等候。

须臾，飞染的师父息嗔师太悄然站在宋青沫身后，笑问：“沫哥儿？”

“是。”宋青沫上前行礼。

“早前我听飞染说起上午的事儿，猜想一定是你来了八角镇。”

“晚辈恰巧有公务在身，在街市偶遇飞染妹妹。”宋青沫避重就轻地回答。

息嗔师太身穿土黄色法衣，头戴同色披风帽，如水的月光下，依稀可辨其年轻时的绝代风华。不过她虽然是出家人，说话举止却颇为随意。

她打量宋青沫，问道：“你母亲身体可好？”

宋青沫恭敬地回答：“蒙师太挂念，家母身体很好，只是十多年未见师太，颇为想念。母亲前几日向晚辈感慨，飞染妹妹及笄，她却不能前来观礼。”

“你母亲有心了。”息嗔师太抬头看一眼月光下的合欢树，转而又道，“飞染那丫头，恐怕不记得你了吧？”

“是。”宋青沫点头，“已经十多年了，不记得，也好。”



息嗔师太似乎陷入了回忆。半晌，她低声说：“当年，山上那棵合欢树枯萎，那丫头哭了一整天，还是你哄着她，她才破涕为笑。”她叹一口气。

“师太若是有事，尽管吩咐。”

息嗔师太没有客气，直言说道：“我此次下山，本打算托人送信给你母亲，既然遇上了你，你帮我带给她吧。”她拿出一封用火漆封住口的书信。

宋青沫接过书信放入衣袖中，又问：“师太可有其他的话带给母亲？”

“你替我对她说，大恩不言谢。”息嗔师太的声音染上几分哽咽与不舍。

宋青沫微微一愣，续而轻轻皱眉。他默了默，突然冒出一句：“顺昌公主已经加封长公主。”

息嗔师太闻言，脊背微僵，轻声喟叹：“我是出家人，红尘俗事早就看淡了。”

“那飞染妹妹……”

“我唯一放不下的人就是飞染，这才厚着脸皮送信给你母亲。”

宋青沫顿时有些急了。他身体前倾，压着声音说：“师太，晚辈说句僭越的话，世上的事，就算时隔再久，终究逃不过一个‘理’字。”

“我是心如止水的方外之人。爱恨情仇不过镜花水月，过眼云烟罢了。”她苍凉一笑，转身而去。

宋青沫错愕地站在原地，直至息嗔师太的身影消失在他的视线，他才转过身，仰头凝视合欢树。

十年零八个月前，净心庵的合欢树死了。那一天，他答应飞染，只要她止了眼泪，他定然为她种一棵一模一样的大树。可惜，自那日之后，他再也没有机会上山见她。

宋青沫拿出息嗔师太交给他的那封书信，指腹慢慢摩挲信封上的火漆。

就息嗔师太刚才的态度，他猜想，书信的内容必定是师太恳求他的母亲，以成国公府远房亲戚的名义，把飞染远远嫁了，只求她平安喜乐。

他的母亲曾经告诉他，息嗔师太是镇北将军独女，性子刚烈，飞染是她和驸马的女儿。他一直以为，为母则强，就算息嗔师太与驸马早就恩断义绝，为了女儿的将来，她一定会走出庵堂，为镇北将军平反，为女儿争取应有的地位。

息嗔师太为何选择息事宁人？是他仍旧看不透人心吗？

宋青沫薄薄的嘴唇抿成一条直线，默然凝视盛开的合欢花。

许久，他把书信收回衣袖，信步走在月光下。

他犹记得，飞染像小尾巴一样追着他，甜甜地唤他“三哥哥”。他知道，妹妹夭折后，母亲一直郁郁寡欢，是飞染让她重拾笑容。

“就当是报恩吧。”宋青沫轻声叹息。

在他想来，即便息嗔师太已经看破红尘，他的飞染妹妹也不能成为有母认不得的可怜人。退一万步，他身为提点刑狱使，必须还原事实真相，哪怕罪魁祸首很可能是当朝



长公主和她的驸马！

宋青沫一边思量，一边往回走，忽然看到一个黑影从屋顶掠过。他随口吩咐：“去看看，是什么人。”

他的话音刚落，客栈内传来惊恐的尖叫。他顾不得思量，循声奔向客栈，就听到飞染的哭声飘荡在空气中。

他驻足大堂，只觉得浑身的血气直往脑门冲，双脚似有千斤重。

一旁，山柏快步走到他身旁，低声回禀：“三爷，听说客栈入了采花贼……”

山柏尚未说完，大堂内已经不见宋青沫的身影。

第2章 女尼之死

宋青沫得悉客栈有采花贼闯入，他飞奔至二楼，听到飞染悲怆地唤着“师父”，他缓下脚步，深吸一口气压下纷乱的呼吸，举步走向息嗔师太的房间。

“哦哦哦！”陶氏一边哭，一边挡着房门，不许任何人进屋。

宋青沫冷眼打量她，耳朵里充斥着飞染的哭声。他不耐烦地吩咐手下：“把她拉走。”

陶氏使劲摇头，身体死命抵住门框，眼泪滚滚而下。每当衙差试图拉走她，她都像疯了似的，挥舞手臂一通乱打。

双方僵持片刻，宋青沫喝退手下，默然上前一步。陶氏情不自禁后退一步。宋青沫突然挥手。陶氏来不及看清楚他的动作，只觉得耳旁一道掌风扫过，她脖子一酸，晕了过去。

宋青沫跨入房间，抬头就看到飞染跪在床边哭泣。他环顾四周，发现房间窗户大开，空气中弥漫着血腥味及淡淡的花香。他近距离接触过飞染和息嗔师太，他十分肯定，这并不是她们身上的香味。

宋青沫阖上房门，朝飞染走去。床榻上，息嗔师太身盖棉被，双目紧闭似睡着了一般，床单上残留斑驳的血迹。相比之下，飞染中衣凌乱，衣袖及双手沾满鲜血，反倒显得更加狼狈。

他弯腰想要试探息嗔师太的鼻息，指腹尚未触及她的肌肤，飞染挥手隔开他的手臂，怒斥：“不许碰师父！”

宋青沫没有闪躲，电光石火间，他的左手已经握住飞染的右手腕。

飞染自小习武，本能地扭转手腕，欲反制宋青沫，却发现修长的手指像藤蔓一般缠

绕自己的手腕，她竟然半分都动弹不得。她心中一慌，再加上悲伤过度，早已失去了理智，一拳朝他的小腹挥去。

她没有听到预期中的闷哼，只感觉到温热的手掌紧紧包裹自己的拳头。她诧异地抬头看去。

“是你！”飞染惊愕，用力推开他，张开双臂护在床边，高声说，“谁都不许碰师父！”

宋青沫低头看了看手上的血污，微微蹙眉，目光越过飞染的肩膀朝息嗔师太看去。

“不许看！”飞染坚定地认为，任何人的目光都是对师父的亵渎。

“我不看，怎么抓住凶手呢？”宋青沫的声音清冷无波，拿出汗巾慢慢擦去手上沾到的血迹。

飞染愣愣地看着他的动作，脸上满是泪痕，眼中更是蓄满泪珠。许久，她一字一顿说：“杀人偿命欠债还钱。”

“那你也得知道，找谁偿命，不是吗？”宋青沫递上手绢，“把眼泪擦干净。只有找到仇人替你师父报了仇，才有资格流眼泪。”

飞染的牙齿紧咬下唇，双手微微颤抖。她很伤心，但更多的是愤怒。

“怎么，你所谓的‘杀人偿命’，不过是嘴上说说罢了？”

“不是！”飞染抬起手臂，用衣袖狠狠擦拭脸颊。她用力闭了一下眼睛，两颗豆大的泪珠双双滚落，长长的眼睫毛沾染上了点点水渍。她再次擦去泪水，深吸两口气，嘴里说道，“杀人偿命欠债还钱，我只懂这个道理。”

“很好！”宋青沫点头，目光落在她的脸庞。她擦拭眼泪的动作太过粗鲁，手上的鲜血沾在了她的脸颊上。他垂眸掩饰情绪，心中暗暗叹息：她还是和小时候一样，动不动就抹眼泪，把小脸弄得脏兮兮的。

“我会帮你找到仇人的。”他对着她的小脸伸出右手。

飞染条件反射一般别过头，但他的食指还是抵住了她的下巴，拇指划过她的脸颊，用指腹擦去那一道淡淡的血痕，又若无其事地松开手。

飞染抿嘴看他，问道：“你……我，我怎么样才能知道，是谁害死了师父？”

“我需要检查尸体。”

飞染眼中闪过犹豫。片刻，她退开一步。

“被子是你盖上的？”宋青沫询问。

飞染点点头，补充道：“师父被贼人脱掉衣服之后打伤了，所以咬舌自尽了。”她的眼睛再次蒙上雾气，又硬生生把眼泪逼回眼眶，大声说，“我一定要替师父报仇！”

宋青沫对她奇怪的描述心生诧异，他追问：“是你合上你师父的眼睛的？”

飞染再次点头。

他问：“你师父的武功如何？”



一听这话，飞染呆住了。她的武功是师父教的，一般宵小压根近不了她的身。能够逼得她师父咬舌自尽的人，武功一定很高。她根本不是那人的对手。

她握紧拳头，高声说：“就算我打不过他，也要找他报仇！”

“报仇有很多种方法的。”宋青沫弯腰揭开被角。

床榻上，息嗔师太的中衣中裤全都撕破了，手腕青紫一片。

宋青沫虽然不是第一次验尸，但他到底是年轻男子，又没有成亲，甚至连通房丫鬟都没有，再加上息嗔师太又是他的长辈，他尴尬地别开视线。

飞染对男女之别懵懂，直觉告诉她，不应该让陌生男人查看师父的裸体，可她又想马上找到仇人。踌躇片刻，她高声说：“你想要看什么，我帮你看。”师父是她最亲近的人，面对师父的尸体，她并不觉得害怕。

宋青沫轻轻摇头，把被子盖回息嗔师太身上。他可以初步判定，师太确实被强奸了，案发时间应该就在他们分手之后。凶手很可能躲藏在房间的门后，在师太回屋的时候，用迷药迷晕了她。

他回头看一眼敞开的窗户。这会儿屋内只剩下浓烈的血腥味，只凭先前那一缕若有似无的香味，他无法肯定是不是迷药，又是什么迷药。

飞染急切地追问：“到底怎么样？”

宋青沫不答反问：“你从你师父身上看到了什么？”

飞染义愤填膺地说：“那人将师父打得遍体鳞伤，我要将他千刀万剐！”

宋青沫微微一怔。她不会连什么是强奸都不知道吧？他追问：“还有呢？”

飞染蹙眉看他，想了想又补充：“师父自尽了，一定是打不过他。无论他的武功有多高……”

“武功的高低，从来不是胜负的关键。”宋青沫后退几步，站在屋子中央环顾四周。他仿佛看到息嗔师太神思恍惚地推开房门，被躲藏在门后的男人用沾了迷药的帕子捂住口鼻。那一刻，她像困兽一般挣扎。

“你在看什么？”飞染顺着他的目光看去，门口空荡荡的，什么都没有。

“那里。”宋青沫指了指门边的地板。

飞染走上前，蹲在地上仔细端详，隐约可以看到一双模糊的鞋印。她用手指蘸起一小点泥土，生气地控诉：“有人躲在这里伏击师父，卑鄙无耻！”

宋青沫没有回应她的话。他走到床边观察息嗔师太的布鞋，鞋跟处有浅浅的刮痕。这就证明，她的确是被凶手拖到床上的。

凶手迷晕受害人之后行强奸之事，的确是采花贼一贯的手法。息嗔师太醒来，不堪受辱咬舌自尽，似乎也在情理之中，但是息嗔师太并不孱弱，飞染年轻貌美。面对同样的风险，普通的采花贼怎么可能在她们之间选择后者？

更重要的一点，息嗔师太得知他在八角镇，临时决定来客栈投宿。采花贼不只消息